

证券代码:688717

证券简称:艾罗能源

公告编号:2024-019

##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将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094号《关于同意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本公司于2023年12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55.66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26,400,000.00元，扣除不含增值税券商承销费用和保荐费用合计206,624,800.00元，贵公司实际收到募集资金2,019,775,200.00元。另减除其他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31,700,658.00元（包括审计费15,925,700.00元、律师费9,551,400.00元以及其他可扣除费用6,223,558.00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1,988,074,542.00元。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3]200Z0046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023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2023年12月公司实际收到募集资金2,019,775,200.00元（含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31,700,658.00元）。募集资金到账后，已支付发行费用25,477,100.00元、募集资金银行账户开户费用139元，无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资金。截止2023年末，募集资金余额1,994,297,961.00元。（2）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投资，公司尚未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

资金。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3年12月27日，本公司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与杭州银行西湖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庐县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桐庐支行、浙江桐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上述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明细见下表）。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杭州银行西湖支行	3301040160024549019	315,298,1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03005632454	19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庐县支行	19065101040062828	329,999,861.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桐庐支行	95250078801000001325	180,000,000.00
浙江桐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00344542766	375,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	571907913310008	300,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571907913310018	100,00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8110801012802821730	204,000,000.00
合计		1,994,297,961.00

## 三、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0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2.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艾罗能源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艾罗能源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艾罗能源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艾罗能源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人对艾罗能源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2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8,807.4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储能电池及逆变器扩产项目	否	28,141.97	28,141.97	28,141.97	0	0	-28,141.97	0	2022年6月	100,119.48		否
光储智慧能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5,085.70	15,085.70	15,085.70	0	0	-15,085.70	0	不适用			否
海外营销及服务体系项目	否	7,644.57	7,644.57	7,644.57	0	0	-7,644.57	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0	0	-30,000.00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80,872.25	80,872.25	80,872.25	0	0	-80,872.2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将自有资金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尚未进行募集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募集资金余额全部存储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未进行投资活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99,429.80 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